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節能元件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當中概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 PFC Device Inc.

##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1)

### 建議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及 重選退任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柴灣利眾街12號蜆壳工業大廈一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3至16頁。無論

閣下擬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盡快填妥表格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作撤銷論。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第ii頁「股東週年大會預防措施」一節，了解為防控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於股東週年大會傳播而採取的各項措施。

本通函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本通函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pfc-device.com>刊載。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

## GEM 的特色

---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b>董事會函件</b>	
緒言 .....	3
股份發行授權 .....	4
股份購回授權 .....	4
重選退任董事 .....	4
股東週年大會 .....	5
以投票方式表決 .....	5
應採取之行動 .....	5
推薦建議 .....	6
附錄一 — 說明函件 .....	7
附錄二 — 建議重選之退任董事詳情 .....	1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13

---

## 股東週年大會預防措施

---

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以及防控疫情傳播的最新規定，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採取以下預防措施，以保障出席股東、員工及其他持份者免受感染的風險：

- (i) 各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出席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入口接受強制體溫檢測。體溫高於攝氏37.4度的人士可能會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ii) 所有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出席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入口填妥及遞交申報表，確認其姓名、聯絡資料及身體狀況，並表明彼等於過去21日內有否前往香港境外任何受影響國家或地區，或就彼等所盡悉，與任何確診個案有否緊密接觸，或有否流感、發燒或肺炎病徵。回答「有」的人士可能會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iii) 出席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內時刻佩戴外科口罩，並於席間保持安全距離。
- (iv) 恕不派發茶點及公司禮品。

為確保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者的安全，在法律允許情況下，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為所有持份者的健康及安全著想，本公司謹此提醒全體股東，彼等毋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行使投票權。作為替代方法，本公司促請股東（特別是須接受隔離檢疫的股東）使用已填上投票指示的代表委任表格，透過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而毋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發展，本公司可能進一步修改股東週年大會安排（如適用）及預防措施，並就有關措施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柴灣利眾街12號蜆壳工業大廈一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採納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生效之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購回決議案」	指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指之建議普通決議案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

## 釋 義

---

「股份發行授權」	指	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批准股份發行授權之股東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股份之一般授權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份購回授權」	指	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最多為於批准股份購回授權之股東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之一般授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	指	百分比



**PFC Device Inc.**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1)

執行董事：

洪文輝先生 (行政總裁)

周啟超先生

非執行董事：

翁國基先生 (主席)

鄧自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晉光先生

梁文釗先生

范仁鶴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柴灣

利眾街12號

蜆壳工業大廈一樓

建議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及  
重選退任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向董事授出股份發行授權、股份購回授權、擴大股份發行授權及重選退任董事之決議案之資料；及向閣下尋求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與該等事宜有關之相關普通決議案。

### 股份發行授權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因此，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續該項授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包括1,618,032,277股股份。待批准股份發行授權之決議案獲通過後，假設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並無進一步發行股份，本公司將獲准根據批准股份發行授權之決議案發行最多323,606,455股股份，相當於不超過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

有關股份發行授權及擴大股份發行授權之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及6項決議案所述之普通決議案。

### 股份購回授權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購回股份。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因此，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該項授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包括1,618,032,277股股份。假設由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購回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期間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於購回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根據股份購回授權可能購回之最多股份數目將為161,803,227股股份，相當於不超過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股份購回授權若干資料之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 重選退任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洪文輝先生、周啟超先生、翁國基先生、鄧自然先生、林晉光先生、梁文釗先生及范仁鶴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周啟超先生、翁國基先生及林晉光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董事職務，並符合資格及願意重選連任。

---

## 董事會函件

---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評估及審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符合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其中包括保持獨立的林晉光先生。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及向董事會提名上述退任董事，供董事會向股東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經考慮經驗、技能及專業知識以及本公司董事會的整體多元化，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建議上述退任董事重選連任為董事會成員。因此，董事會已建議上述退任董事(即周啟超先生、翁國基先生及林晉光先生)各自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獨立決議案方式重選連任董事。

有關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上述退任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份發行授權、股份購回授權、擴大股份發行授權及重選退任董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3至16頁。

###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除主席基於誠信原則做出決定，批准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大會主席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就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每一個決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5)條所指定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 應採取之行動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擬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盡快填妥表格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 董事會函件

---

###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授出股份發行授權、股份購回授權、擴大股份發行授權及重選退任董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有關上述事項的所有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基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本附錄為GEM上市規則規定的說明函件，向閣下提供必要資料，以供考慮批准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購回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的建議。

## 1. 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1,618,032,277股股份為基準，全面行使股份購回授權可能導致本公司於下列各項中最早的日期前，購回最多達161,803,227股股份（將為繳足股份，並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ii)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須舉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iii)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任何普通決議案撤銷、修訂或更新股份購回授權之日。

## 2. 購回之理由

董事僅會在相信購回股份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之情況下，始會作出購回。該等購回可能令本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或其每股盈利增加，惟須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

## 3. 購回之資金

本公司在購回股份時，僅可依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動用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購回將從本公司合法准許作此用途的資金中撥支，包括本公司可另行用作股息或分派的資金或就購回而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倘購回時應付任何溢價，則從本公司可另行用作股息或分派的資金或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撥支。本公司不得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非GEM交易規則（不時訂定）的交收方式在GEM購回證券。

## 4. 一般事項

倘全面行使股份購回授權，則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比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指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所載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披露之情況比較而言）。然而，董事將不會在對本公司不時合適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資產負債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下，提議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行使股份購回授權時，只要有關規則及法律適用，彼等將按照GEM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組織章程細則及不時生效的開曼群島所有適用法律進行。

董事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現時概無任何計劃在股東批准股份購回授權後出售任何股份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現時並無接獲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通知，其目前有意於股份購回授權被行使時，出售任何股份予本公司，或已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倘本公司購回股份，令股東所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增加，就收購守則而言，該項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的股東可能會由於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購回股份而獲得或鞏固其對本公司的控制權(視乎有關股東所佔權益的增幅)，並須遵照收購守則規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翁國基先生透過Lotus Atlantic Limited(一家由翁國基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於949,127,925股股份中擁有實益，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58.65%。

倘董事全面行使根據股份購回授權全面行使購回股份權力，翁國基先生的股權將增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65.17%。

董事並不知悉於股份購回授權下購回股份而導致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後果，且董事目前無意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行使股份購回的權力以引致收購責任。

倘購回股份將導致公眾持有之股份數目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或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最低公眾持股量的其他百分比)，董事將不會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進行任何導致公眾人士持有之股份數目減至低於25%之股份購回只可於聯交所批准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之規定後方可實行。然而，董事目前無意行使股份購回授權以致產生此責任。無論如何，本公司將不會購回股份而導致公眾人士持有之股份數目減至低於25%。

## 5. 本公司購回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於GEM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其任何股份。

## 6. 股價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十二個月，股份在聯交所之每月最高及最低成交價如下：

	股份	
	最高成交價 港元	最低成交價 港元
<b>二零二零年</b>		
三月	0.044	0.022
四月	0.036	0.025
五月	0.048	0.029
六月	0.042	0.026
七月	0.124	0.031
八月	0.060	0.035
九月	0.056	0.035
十月	0.041	0.032
十一月	0.041	0.033
十二月	0.099	0.033
<b>二零二一年</b>		
一月	0.080	0.050
二月	0.073	0.048
三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0.063	0.048

以下為於股東週年大會建議重選的退任董事詳情：

周啟超先生，五十六歲，特許金融分析師，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周先生自加拿大滑鐵盧大學取得電腦工程應用科學學士學位，並自加拿大約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曾在加拿大First Marathon Securities Limited、Asian Capital Partners及HSBC Private Equity (Asia) Limited擔任公司財務和投資管理領域的相關職位。他亦是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董事及蜆壳電器控股有限公司副行政總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及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周先生持有2,703,838股股份的直接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7%。

周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固定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起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起進一步重續三年任期。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可膺選連任。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周先生已獲得的董事酬金為20,000港元，有關薪酬乃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由董事會參考市場費率、彼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確認，並無有關其重選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亦無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翁國基先生，六十七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和董事會主席。翁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策略方針及策略規劃的整體管理。翁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彼亦任本集團數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翁先生分別取得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取得美國史丹福大學工業工程碩士學位。翁先生在中國、香港及美國的製造、運輸、物業投資及發展、半導體及電腦軟硬件業務擁有40年以上的管理經驗。於創辦本集團前，翁先生在一九七三年至二零一零年曾任蜆壳電器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現稱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1))的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翁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七日起成為該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局副主席。翁先生自二零零九年起擔任蜆壳電器控股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翁先生現為蜆壳電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81)之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翁先生現為香港友好協會有限公司永遠名譽會長、順德聯誼總會榮譽會長、香港警察耆樂警訊中央諮詢委員會委員，並榮獲廣州市榮譽市民及佛山市榮譽市民稱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翁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及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翁先生透過Lotus Atlantic Limited(一家由翁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於949,127,925股股份中擁有實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8.65%。

翁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固定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起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起進一步重續三年任期。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可膺選連任。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翁先生已獲得的董事袍金為20,000港元，有關薪酬乃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由董事會參考市場費率、彼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翁先生確認，並無有關其重選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亦無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林晉光先生，六十八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林先生取得美國理海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和美國史丹福大學建築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華益(林氏)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彼於建築、項目管理及房地產開發有超過30年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林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

林先生已向本公司提交其符合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而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進行評估及審閱。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連。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可能影響林先生行使獨立判斷的情況，並信納彼具備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需的品格、誠信、獨立性及經驗，而彼將能夠就本集團事務維持獨立觀點。董事會認為彼屬獨立。

董事會認為林先生對董事會多元化有利，彼擁有全面的商業經驗，為董事會貢獻寶貴的專業知識、持續性及穩定性，而且彼深入了解本公司，彼由此而來的貢獻及精闢見解亦令本公司獲益良多。董事會相信彼將繼續有效地為董事會作出貢獻。

林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初步固定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起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起進一步重續三年任期。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可膺選連任。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林先生已獲得的董事袍金為180,000港元，有關薪酬乃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由董事會參考市場費率、彼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確認，並無有關其重選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亦無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 PFC Device Inc.

##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1)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節能元件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柴灣利眾街12號蜆壳工業大廈一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討論下列事項：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下列本公司退任董事(「董事」)：
  - (i) 重選周啟超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重選翁國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iii) 重選林晉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b)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來年的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作為普通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4.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的規限下，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未發行股份(「股份」)，及作出或授予行使該等權力可能或將會需要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但不限於債券、認股權證、債權證、票據及任何附帶權利認購或可轉換股份之證券)；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b) 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予於有關期間或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可能或將會需要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但不限於債券、認股權證、債權證、票據及任何附帶權利認購或可轉換為股份之證券)；
- (c) 董事依據本決議案(a)段的批准配發、發行及處理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依據購股期權或以其他方式)的股份面值總額(根據(i)供股；(ii)行使任何債券、認股權證、債權證、票據或附有權利收購或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的任何認購或換股權而發行股份；(iii)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為向本公司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及／或僱員或任何其他人士授出或發行股份或認購股份的權利當時已採納的類似安排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股份；(iv)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以配發及發行股份替代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v)股東於股東大會授出的特別授權)，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20%(本決議案獲通過後，若全部或任何股份轉換為較大或較少數目之股份，則有關總數可予調整)，而上述批准須相應地受此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至下列各項中的較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屆滿；或
- (iii) 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改或更新本決議案；及

「供股」指在董事指定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提出按其當時持股比例發售股份的建議(惟董事可就零碎配額或任何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地區的法例或當地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的任何限制或責任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5.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b)段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根據不時修訂之所有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GEM或股份可能上市及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目的承認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
- (b) 本公司依據本決議案(a)段批准將購回的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本決議案獲通過後，若全部或任何股份轉換為較大或較少數目之股份，則有關總數可予調整)，而上述批准須相應地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至下列各項中的較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屆滿；或
- (iii) 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改或更新本決議案。」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6. 「動議待上文第4項及第5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上文第4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於董事根據該一般授權可能配發、發行及處理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發行及處理的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中，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第5項普通決議案購回的股份面值總額的數額，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10%（本決議案獲通過後，若全部或任何股份轉換為較大或較少數目之股份，則有關總數可予調整）。」

承董事會命  
節能元件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基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若為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核實的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登記。
4. 關於本通告第2(a)項決議案，退任董事的個人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通函之附錄二內。
5. 就上文第5項普通決議案之建議股份購回授權而言，GEM上市規則規定之說明函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通函之附錄一內。
6.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洪文輝先生及周啟超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翁國基先生及鄧自然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晉光先生、梁文釗先生及范仁鶴先生。
7. 股東週年大會預防措施

敬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之通函第ii頁，了解為防控新型冠狀病毒於股東週年大會傳播而採取的各項措施，包括：

- 強制體溫檢測及健康申報
- 必須佩戴外科口罩
- 恕不派發公司禮品及茶點

任何不遵守預防措施的人士可能會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出席者必須自備及佩戴外科口罩，股東亦可委任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而毋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